

2024 年湖南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1、参与中小企业经济运行动态监测，对中小企业发展前景进行预测。开展中小企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发展研究，为政策制定和评价提供服务。

2、为中小企业提供政策、信息、管理、法律等方面服务。协助有关部门维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

3、为中小企业科技推广、技术研发改造、项目开发、知识产权保护及科技成果转化等提供服务。

4、为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建设提供创业信息、创业指导、创业培训等服务。推动创新融资服务工作，为中小企业上市和融资提供服务。

5、协助开展中小企业各类人才培训服务，搭建交流平台，为中小企业人才培训能力建设提供服务。

6、为中小企业开展交流合作提供服务。

7、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原有色行业政策性关闭破产企业有关历史遗留问题处理工作。

8、承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

湖南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内设七个部室，分别是综合部、党群工作部、融资服务部、创业创新部、人才培训部、运行监测部、信息交流部。

根据湘编办函〔2021〕84号文，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71名，实有65人，离休1人，退休174人。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986.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876.2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10.17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122.35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增人增支费用122.35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本单位支出预算2986.45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55.7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1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701.7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8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122.35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增人增支费用122.35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986.45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55.73万元，占32.01%；卫生健康支出191万元，占6.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701.72万元，占56.99%；住房保障支出138万元，占4.6%。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2811.28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2024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175.17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 支出 54.46 万元，主要用于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和因公出国经费；资本性 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对企业补助 支出 100.71 万元，主要用于提升中小企业公共服务能力，开展相关活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运行经费：2024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310.75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 “三公”经费预算：2024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5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2024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5 万元，

拟召开三次会议，人数200人，内容为各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和公共服务平台提升中小企业服务机构能力交流会、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座谈会、2024年度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服务能力提升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评审会等；培训费预算10万元，拟开展7次培训，人数440人，内容为中心组扩大学习、党性教育培训、党务干部培训、廉政教育培训等；本单位无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3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2台（不含车辆）。2024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不含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2986.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11.28万元，项目支出175.17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